

证券代码：002405

证券简称：四维图新

公告编号：2017-051

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有关人员发出了《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》。2017 年 7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以非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及表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孟庆昕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；

详见公司刊载于指定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孟庆昕女士简历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雷凌科技等各方签署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〉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与雷凌科技（萨摩亚）有限公司等签署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利润补偿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补偿协议”），为便于补偿协议的顺利实施，公司与原签署补偿协议各方签订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，以约定股权转让款支付币种，即支付币种由人民币改为人民币或美元，如为美元应按付款当日即时汇率进行折算。

关联董事孙玉国、程鹏、湛炜标、钟翔平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根据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雷凌科技等各方签署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〉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三日

附件：

孟庆昕简历

孟庆昕女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74年4月出生，硕士，高级经济师。曾任中交宇科（北京）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、总经理。现任中交宇科（北京）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广州中交宇科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，长沙市海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，天地图有限公司副董事长，公司政府事务部总经理。

孟庆昕女士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经查询，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董事会秘书任职条件。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5,000股，同时通过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，间接持有公司425,969股。